

中国铁塔宁德市分公司 2024 年智能温控通风施工服务项目比选公告

中国铁塔宁德市分公司 2024 年智能温控通风施工服务项目 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中国铁塔宁德市分公司 2024 年智能温控通风施工服务项目（05-10-04D-2024-D-D06641）
- 1.2 采购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市分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项目资金由采购人自筹，并已落实。
- 1.5 采购项目概况：本项目采购内容为智能温控通风系统施工服务。**不含税总预算为 117243.90 元，含税总预算为 127795.14 元。**

采购内容	单位	预估数量	不含税单价基准价（不含安全生产费）（元）	不含税安全生产费单价（元）	不含税单价基准价（含安全生产费）（元）	不含税总预算（含安全生产费）（元）	增值税税率	含税单价基准价（不含安全生产费）（元）	含税安全生产费单价（元）	含税单价基准价（含安全生产费）（元）	含税总预算（含安全生产费）（元）
智能温控通风设备安装	套	237	485.00	9.70	494.70	117243.90	9%	528.65	10.57	539.22	127795.14

（注：本项目采购数量为预估数量，具体执行数量以实际下达订单为准。）

1.6 标段划分：

☒ 不划分

☐ 划分： 标段一：_____ ； 标段二：_____ …

1.7 中选单位数量及中选份额：

☒ 一家，中选份额 100%

☐ ____家，中选份额：第一名：____ ； 第二名：____ …

1.8 本项目最高限价

☐ 不设置最高限价

☒ 设置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最高应答限价，最高应答折扣限价为【100%】。应答报价超过最高应答限价的，其应答将否决。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智能温控通风系统施工服务。

2.2 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或框架金额（合同上限）执行完毕，以先到的为准。

2.3★工程保修期：免费保修期自双方签署终验报告之日起不少于1年，新安装服务同样享相应年限的免费保修期。（以参选人应答时间为准）

2.4★施工工期：自接到订单或正式邮件通知（以单站为一批次计）15个日历日内完成。（以参选人应答时间为准）

2.5★施工地点：福建省宁德市，具体以订单地点为准

2.6★工程承包方式：除智能控温风扇为甲供，其他材料均为乙供。

2.7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技术规范书）”

2.8 项目类型：工程类

3. 参选人资格要求

3.1. **企业性质：**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依据：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扫描件或其他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必要时通过网络查询。】

3.2. 控股管理关系：

（1）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2）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3. **增值税发票要求：**承诺中选后参选人为本项目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进行结算。【评审依据：提供承诺函。】

3.4. **联合体：**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3.5.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采购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除外；
- （3）为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
- （4）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采购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自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6 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的（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在最近五年内（自应答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14) 在最近五年内（自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15)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16) 被中国铁塔或福建铁塔列为“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 (17) 被列入【同类产品】“中国铁塔全国/福建铁塔供应商黑名单”的，或者被列入【所有充分竞争采购领域的产品】“公司级黑名单”的。

【评审依据：提供承诺函】

3.6. 信用要求：参选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提供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信用信息报告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的查询结果截图。未提供该证明材料的不视为参选无效。

【评审依据：①提供上述网站的相应查询材料。②由评审委员会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参选人信用记录。③参选人提供的材料与评审委员会的查询结果不一致的，以评审委员会的查询结果为准。④因上述网站原因导致评审委员会无法查询参选人信用记录的（评审委员会应将通过上述网站查询参选人信用记录时的原始页面打印后一并存档），以参选人提供的查询结果为准。】

3.7. 资质要求：参选人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其下属行政机构核发的有效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或依据《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建市【2020】94 号）颁发的建筑机电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乙级（含）及以上资质。

【评审依据：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扫描件。证书有效性以相关最新政策规定为准。上述“改革方案”为国家发布的《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如参选人已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证照分离”改革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的通知》（国发〔2021〕

7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换发或颁发的资质证书,则按照相应政策调整文件认定企业资质。若因国家政策影响,资质证书有效期届满且当地行政主管部门暂未开展续签或补办程序,请提供国家或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相关政策文件进行补充说明。】

3.8. 安全生产许可证:本项目要求参选人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评审依据: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扫描件。】

3.9. 三类安管人员:本项目要求参选人具备以下人员要求:

参选人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或通信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

- ①企业主要负责人: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证)1人;
- ②项目负责人: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1人;
- ③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证)1人。

④至少提供一名企业主要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或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注:企业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三者之间不得复用,如复用则仅以应答文件中的前序人员进行评审,排列靠后的该人员不予认可。】

【评审依据:以上人员需提供:

- ①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扫描件;
- ②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扫描件;

③提供[2023年9月1日]起至参选截止之日止任意连续3个月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参选人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的单位缴费信息记录。缴纳社保主体名称应是参选人或其分公司(母公司或子公司不认可)如缴纳主体为分公司,需提供与总公司的隶属关系证明材料。社保缴费信息记录应至少体现:1)参选人名称;2)社保经办机构名称;3)逐月的缴费信息记录或缴费起止始时间。上述信息资料不全或提供的材料模糊不清,则不予认可。】

3.10. 业绩要求:参选人提供至少1份自【2021年1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机柜散热改造类**】相关业绩。

【评审依据:

- (1)若为单项合同:需提供单项合同关键页、部分发票(无需全额)。
- (2)若为框架合同:需提供框架合同关键页、采购订单或结算文件、部分发票(无需全额)。其中,采购订单若为电子订单的,需提供订单清单(格式由参选人自拟且经买方确认盖章)或电子订单截图(经买方确认盖章):订单清单或电子订单截图需要体现的字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号、采购内容、订单时间、订单金额等。

(3)上述涉及的公司合同关键页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标的(若有)、合同金额页(若有)、双方签字盖章页。

(4)若提供的单项合同/框架合同业绩为原联合体投标的,除须提供该合同证明材料外,

还须提供原联合体协议书(含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参选人所承接的合同内容及相关合同金额/份额占比)。

(5) 单项合同业绩金额及业绩时间以合同金额及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框架合同业绩金额及业绩时间以采购订单金额/结算文件金额及采购订单下单/结算文件落款时间为准。

(6) 上述相关材料需提供复印件/扫描件, 若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不完整或者模糊无法认定的, 则该份业绩不予认可。】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 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 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 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获取电子比选文件、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 进行支付标书费。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04 月 12 日 17 时 30 分至 2024 年 04 月 16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 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 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 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 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及 CA 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 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 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 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 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 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 5.3 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 每套售价【0】元人民币, 售后不退。

比选文件款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 <https://www.chengezhao.com/>) 完成本项目的比选文件的购买。

5.3.1 诚 E 招平台注册: 进入诚 E 招平台网址, 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应答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 下载《应答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5.3.2 购买比选文件: 注册成功后登录诚 E 招平台, 点击【商机发现】, 检索本项目

并直接支付（无需上传任何材料）；

5.3.3 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诚 E 招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5.3.4 支付方式（三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支付宝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③钱包支付（点击“钱包管理”，充值后即可支付）。

开 户 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帐 号：3110910037672406641

免责声明：“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标书费支付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支付均属无效。

5.4 比选文件获取

5.4.1 在诚 E 招平台完成文件费用支付后，请及时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魏海燕 13507579120）完成在线确认收款后，请参选人在规定的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获取比选文件，点击【左侧菜单-比选文件领取-搜索项目-查看/操作】完成比选文件的下载。

5.4.2 只有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报名后，同时在“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上进行文件费用支付，并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确认收款，才算成功获取比选文件。以上步骤均须在比选文件获取时间内操作完毕，否则不算成功获取比选文件，不具备参与本项目应答的资格。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4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

唱价地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99 号枢纽楼 6 楼小会议室（参选人可远程登入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

（<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段，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应答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2.1 唱价结果确认：参选人须在唱价结束时间（应答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前，在网上电子签名确认唱价结果。参选人对唱价有异议的，应当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系统线上唱价环节提出，参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唱价结果且未提交异议的视为确认唱价结果。

6.3 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

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 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 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 (5)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其应答无效。

6.4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唱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邀请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准时参加。

6.5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应答文件：

- 6.5.1 逾期递交或者未递交到指定地点的；
- 6.5.2 未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密封的；
- 6.5.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比选文件的。

7. 参选人注册及 CA 办理

7.1 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注：（1）2023 年 5 月 22 日前：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已有账号密码可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已在比德电子采购平台办理 CA 的，有效期内可在中国铁塔电子平台继续使用。（2）自 2023 年 5 月 22 日起，新用户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注册；未办理 CA 或原有 CA 失效的，在中国铁塔电子平台申请 CA 证书。】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7.2 CA 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 CA 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 CA 证书，避免影响正常应答。手机 CA 证书售价 500 元人民币/年，售后不退，证书自发售之日起 365 天内有效。已持有平台 CA 证书的参选人应确保 CA 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 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续签需保证 CA 完整可用，续签费用同新办。更换手机设备的，提供找回功能，50 元/次。

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标证通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7.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4009005950（工作日 9:00-18: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8. 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视为默认唱价结果。若项目为电子标，参选人可远程登入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唱价会议。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名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市分公司

采购人地址：福建省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99 号

联系人：林经理

电话：13055581221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梁厝路 1 号华雄大厦 1 号楼 12 楼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

项目联系人：魏海燕、潘烜、林泽恩、林麒。

电话：13507579120

邮箱：13507579120@139.com

开户名：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银行账户：3110910037672406641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12 日